附件1：

2022年青铜峡市奶牛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建设项目绩效考核实施方案

按照《宁夏黄河绿洲奶牛产业集群项目绩效考核实施方案》要求，为做好青铜峡市奶牛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工作，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基本原则

按照科学规范、公开透明、客观公正的原则，严格考核程序、考核内容、考核标准、考核方法，全面、准确、客观地衡量工作绩效。根据考核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确保项目实施效果。

二、考核对象

按照2022年青铜峡市奶牛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对项目实施主体实行绩效评价和考核。绩效评价重点从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两方面进行考核。根据实际情况，评价考核共设立三级指标，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10 个，三级指标 15 个。绩效考核满分为100 分

三、考核依据

1.《农业农村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0年农业特色产业集群建设工作的通知》（农办计财〔2020〕5号）；

2.农业部《关于开展2020年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中期绩效评价等工作的通知》；

3.农业部、财政部审核通过的宁夏奶牛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方案和实施方案；

4.青铜峡市农业农村局《青铜峡市奶牛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5.其他需要参考的文件资料。

四、考核的主要内容

主要通过项目管理、绩效管理2个一级指标，7个二级指标28个三级指标全面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自评考核。

**（一）项目管理。**主要通过组织管理、业务管理、资金管理三个方面考核特色产业集群建设项目实施组织机构设置、配套政策制定、绩效目标设置、实施主体筛选、实施方案制定情况；考核项目监督检查、总结验收、档案管理、信息宣传情况；考核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情况、配套资金筹措整合情况、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财务管理等情况等。

**（二）绩效管理。**主要通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评价指标、结果运用等4个方面考核考核主导产业发展和基地建设情况、实施方案确定各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主体培育情况、品牌培育情况、利益联结机制、产业融合等情况；考核项目实施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效益；考核受助对象满意度、各级管理机构满意度；考核结果运用及及时发现问题并整改落实情况等。

五、考核程序

**（一）县级自评。**对照《2022年青铜峡市奶牛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项目实施方案》自行评估，量化打分，形成书面评估报告，并将其他相关支撑材料装订成册，以备自治区考核评估。

**（二）自治区考核。**在县级自查的基础上，由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组织开展自治区级绩效考核。考核采取听取汇报、查阅档案资料与财务报表账目、实地查看、专家评议打分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财政厅将适时组织开展第三方绩效评估。

六、考核结果运用

项目绩效评价考核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90分（含90分）以上为优秀（含90分）、75以上为良好、60分以上为合格、60分以下为不合格。考核成绩将作为下年度项目和资金安排依据考量指标。

附表：2022年青铜峡市奶牛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绩效自评表